新立府发〔2025〕34号

忠县新立镇人民政府

关于印发《忠县新立镇2026年美丽宜居村庄整治提升以工代赈项目公益性岗位设置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(社区)、五办五中心、在镇各单位：

为深入观察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稳就业稳经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，落细落实就业援助政策，加强以工代赈项目后期管护，确保项目竣工移交后能够得到有效的维护，建立健全项目后期管护长效机制，特制定《忠县新立镇2026年美丽宜居村庄整治提升以工代赈项目公益性岗位设置方案》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附件：忠县新立镇2026年美丽宜居村庄整治提升以工代赈项目公益性岗位设置方案

忠县新立镇人民政府

2025年8月14日

附件:：

忠县新立镇2026年美丽宜居村庄

整治提升以工代赈项目公益性岗位设置方案

根据《重庆市就业困难人员公益性岗位就业管理暂行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为充分发挥忠县新立镇2026年美丽宜居村庄整治提升以工代赈项目赈济作用，结合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为统筹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体现“托底线、救急难、临时性”原则，实行“按需设岗、以岗聘任、在岗领补、有序退岗”,合理开发公益性岗位，制定项目运行管护制度，落实管护责任人，确保项目长期发挥效益。

二、岗位开发原则及对象条件

(一)岗位人员选聘

坚持公平公正的原则，通过村民会议、入户宣传等形式及时向脱贫户(含易地搬迁脱贫人口)、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和农村低收入群体宣传政策、推介公益岗位及特殊岗位。脱贫户(含易地搬迁脱贫人口)、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和农村低收入群体在知情、自愿的基础上，提出申请，经核查、评议、公示、政府备案等程序确定上岗人员。同时，制定各岗位具体职责、工作任务以及相应的管理制度和考核奖惩办法，加强在岗人员日常管理，确保岗位人员发挥作用。

(二)公益性岗位管理

坚持“政府指导、村级管理”的原则，行政村按需设岗，建立岗位救助、实名服务、动态监管长效机制。

(三)岗前培训

用人单位对公益性岗位人员进行岗前培训，合格后上岗。

三、岗位设置

贯彻落实关于扎实做好“六稳”工作全面落实“六保”任务安排部署，落细落实就业援助政策，本项目建成后设置道路维护公益性岗位4人。

(一)岗位职责

1.保持路面整洁；

2.保持路肩平整，无杂物及垃圾现象；

3.保持路肩草坪高度不超过5公分；

4.保护道路附属物完好；

5.每月进行不少于两天的集中养护；

6.平时进行日常巡查，加大雨雪后巡查力度；

7.发现道路及路肩损坏，不能及时处理的报告街道办事处协调处理。

(二)岗位条件

1.具有项目地户籍或项目地长期居住，身体健康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品行端正，责任心强；

2.岗位人员上岗年龄不超过65周岁；

3.能胜任工作岗位，履行工作职责，完成工作任务；

4.安置对象中的农村低收入者予以优先安置，公职人员(含已享受退休待遇公职人员)、乡镇备案且受财政供养或村(社区)集体经济补贴的村(社区)干部不得纳入公益性岗位安置范围。公益性岗位安置对象不以是否自行耕种土地、以土地入股分红、承包、转包或各类乡村合作社成员身份等情形作为认定条件。享受最低生活保障登记失业人员、农村低收入人口以岗位聘用时认定状态为准。

(三)用工方式

签订劳务协议，劳务协议实行一年一签。

(四)选聘方式

符合公益性岗位用工条件的前提下，由社区采取“四议两公开”(“四议”即党支部会提议、“两委”会商议、党员大会审议、村(居)民代表会议或村(居)民会议决议；“两公开”即决议公开、实施结果公开),经镇审核确定拟安置人员名单，予以安置。

(五)工资标准

录用人员岗位平均报酬每月500元，绩效最终依据考核核定，按月发放。镇财政为公益性岗位在岗人员购买意外伤害商业保险。公益性岗位劳务协议不适用《劳动合同法》有关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以及支付经济补偿的规定。

(六)费用支出

公益性岗位3人，月均报酬500元，年支出公益性岗位报酬18000元，公益性岗位设置等费用，不列入中央资金支持范围。公益性岗位报酬由镇财政承担支付。

(七)公益性岗位设置时间

本项目公益性岗位持续时间为自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5年。

四、考核管理

镇及村委会为公益性岗位建立台账，实行“日考勤、月考核”制度，将工资发放与考核相挂钩。根据考核结果，及时更新人员配置，做到动态管理，实行正向激励，从源头上杜绝“干与不干一个样，干好干坏一个样”的不公平现象。

五、忠县新立镇2026年美丽宜居村庄整治提升以工代赈项目公益性岗位设置标准

项目运营期年发放公益岗位薪金为18000元，公益性岗位人员安排及报酬发放详见下表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社别** | **姓名** | **年龄** | **拟参岗位** | **劳务报酬****标准(元/****人.月)** | **工作时间(月)** | **拟发放劳务报****酬(元)** | **农户属性** |
| 1 | 中岭社区 | 马德乾 | 61 | 道路保洁员 | 500 | 12 | 6000 | 其他农村低收入人口 |
| 2 | 文昌社区 | 彭德平 | 61 | 道路保洁员 | 500 | 12 | 6000 | 其他农村低收入人口 |
| 3 | 文笔社区 | 彭明元 | 61 | 道路保洁员 | 500 | 12 | 6000 | 其他农村低收入人口 |
| 合计 | 18000 |  |

忠县新立镇基层治理综合指挥室 2025年8月14日印发